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按招标公告及前附表要求提供)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



法人变更证明资料

2024/12/26 16:45

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业务信息 监管信息 年报信息 风险信息 历史信息

企业关系图 股权穿透图 电子证照 电子地图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字号

荣业

原注册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注册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常金金

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人民币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4日

经营状态

存续

经营期限自

2019年09月24日

经营期限至

长期

登记机关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核准日期

2024年09月25日

住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所属区域

市辖区

行业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所属行业

安全服务

所在自贸区名称

-

主管登记机关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管辖单位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王城市场监督管理所

集团简称

-

是否集团母公司

否

集团名称

-

档案号

-

副本数量(个)

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主要经营场所

主要经营场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所在经济开发区

-

房屋提供者

孙海波

情况简介

-

证明单位

-

使用方式

租赁

使用期限起

2019年01月01日

使用期限止

2029年01月01日

注册号或房产号

-

是否公证

否

10.8.0.103:8000/#/Qyqxhx

1/5

2024/12/26 16:45

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业务信息 监管信息 年报信息 风险信息 历史信息

企业关系图 股权穿透图 电子证照 电子地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常金金

国籍(地区)

中国

职务

董事

产生方式

-

证照/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证照/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

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荆河区

电子邮箱

股东名录

序号	名称或姓名	投资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国籍(地区)	联系电话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认缴)时间	发起人标志
1	徐泽良	自然人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3026198810051539	中国	-	10.000000万人民币	0.000000万人民币	10.0000%	货币	2044年09月23日	否
2	孙海波	自然人股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11502199103062019	中国	-	90.000000万人民币	0.000000万人民币	90.0000%	货币	2044年09月23日	否

管理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国籍(地区)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住所
1	常金金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董事	选举	-
2	孙海波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监事	选举	-
3	常金金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总经理	聘任	-

财务负责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	------	------	------	---------	---------

10.8.0.103:8000/#/Qyqxhx

2/5

2024/12/26 16:45

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业务信息 监管信息 年报信息 风险信息 历史信息

企业关系图 股权穿透图 电子证照 电子地图

联络员信息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刘义军					

分支公司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负责人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暂无数据				

扩展信息

安置下岗失业人数	0	高校毕业生人数	0
高校毕业生参与投资人数 (申报)	0		
是否出口创汇企业	否		
下岗人员参与投资人数	0	下岗人员在此从业人数	0
高校毕业生从业人数	0		
投资人数	2	雇工人数	2

变更信息

变更日期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2024年09月25日	章程	-	-
	许可经营项目	-	公安部门许可证
	-	0	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独资投资人)	刘义军	郑金全

企业基本信息

主要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

股东信息

财务负责人

联络员信息

分支公司信息

变更信息

注册信息

股东出资信息

商标信息

10.8.0.103:8000/#/Qyqxhx

3/5

2024/12/26 16:45

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业务信息 监管信息 年报信息 风险信息 历史信息

企业关系图 股权穿透图 电子证照 电子地图

	财务负责人	陈星星	郑金全
	管理人员	孙海波、徐泽良、刘义军	孙海波、刘义军、徐泽良
2024年07月04日	-	-	0
	-	-	0
	财务负责人	刘家菊	陈星星
	章程	-	-
	许可经营项目	-	公安部门许可证
2023年06月04日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多证合一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物业服务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备案、营业快照、税务登记、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注册信息

注册原因	-	对外投资清理情况	-
债权债务清算情况	-	注销日期	-
分公司注销登记情况	-	公告日期	-
公告报纸名称	-		

股东出资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主要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

股东信息

财务负责人

联络员信息

分支公司信息

变更信息

注册信息

股东出资信息

商标信息

10.8.0.103:8000/#/Qyqxhx

4/5

11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致：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招标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后附 2023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报告。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合瑞审字【2024】第 G2950 号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已审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合瑞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合瑞审字【2024】第 G2950 号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6月06日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招标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响应并满足项目采购内容，保证在服务期限内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和质量完成信阳市高铁站运营维护项目 3 包服务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依法纳税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 税务局		24(1218)41 证明 00000738
		填 发 日 期	2024-12-18	
纳税人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11-30	2024-12-17	¥176542.16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682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 至 2024-11-30	2024-12-17	¥6178.95	
教育费附加	2024-05-01 至 2024-11-30	2024-12-17	¥2648.1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 至 2024-11-30	2024-12-17	¥1765.40	
其他收入	2024-05-01 至 2024-11-30	2024-12-17	¥5627.11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玖万玖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壹分		¥199583.31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依法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60045371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6299.04	2024-06-17 16:14:56	
44115624060045371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3149.52	2024-06-17 16:14:56	
44115624060045371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75.55	2024-06-17 16:14:56	
44115624060045371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18.14	2024-06-17 16:14:56	
44115624060045371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	2024-06-30	78.76	2024-06-17 16:14:56	
合计金额	玖仟玖佰贰拾壹元零壹分				¥9921.0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70020255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6299.04	2024-07-15 10:41:06		
44115624070020255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3149.52	2024-07-15 10:41:06		
44115624070020255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275.55	2024-07-15 10:41:06		
44115624070020255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18.14	2024-07-15 10:41:06		
44115624070020255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	2024-07-31	39.38	2024-07-15 10:41:06		
合计金额	玖仟捌佰捌拾壹元陆角叁分				¥9881.63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80035285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6871.68	2024-08-14 17:44:54	
44115624080035285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3435.84	2024-08-14 17:44:54	
44115624080035285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300.6	2024-08-14 17:44:54	
44115624080035285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28.88	2024-08-14 17:44:54	
44115624080035285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42.96	2024-08-14 17:44:54	
合计金额	壹万零柒佰柒拾玖元玖角陆分				¥10779.9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90000279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6871.68	2024-09-18 15:14:46	
44115624090000279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3435.84	2024-09-18 15:14:46	
4411562409000027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300.6	2024-09-18 15:14:46	
4411562409000027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128.88	2024-09-18 15:14:46	
44115624090000279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	2024-09-30	42.96	2024-09-18 15:14:46	
合计金额	壹万零柒佰柒拾玖元玖角陆分				¥10779.9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10005039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6871.68	2024-10-24 10:44:16	
44115624100050391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3435.84	2024-10-24 10:44:16	
4411562410005039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300.6	2024-10-24 10:44:16	
44115624100050391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128.88	2024-10-24 10:44:16	
44115624100050391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	2024-10-31	68.76	2024-10-24 10:44:16	
合计金额	壹万零捌佰零伍元柒角陆分				¥10805.7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7444.32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572.64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3722.16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286.32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0-01	2024-10-31	4.29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0-01	2024-10-31	2.15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25.05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325.65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139.62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10.74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0-01	2024-10-31	0.19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0-01	2024-10-31	0.08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	2024-11-30	74.49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	2024-10-31	5.73	2024-11-15 10:49:07		
44115624110050285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10-01	2024-10-31	0.04	2024-11-15 10:49:07		
合计金额	壹万贰仟陆佰壹拾叁元肆角柒分				¥12613.4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47EQ9Q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支行		
					银行账号	1679320104001897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368.1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339.8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339.8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	2024-12-31	8413.4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311.5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600.9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368.1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55.7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300.4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	2024-12-31	4206.7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169.9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69.9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184.0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184.0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1-01	2024-11-30	4.81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1-01	2024-11-30	2.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2-01	2024-12-31	368.0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4.8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14.8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16.1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3.6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16.12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26.29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6.3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6.89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2-01	2024-12-31	157.78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6.3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5.83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6.89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	2024-11-30	11.27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11-01	2024-11-30	0.21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11-01	2024-11-30	0.09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	2024-11-30	3.6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	2024-09-30	2.1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2-01	2024-12-31	84.1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2.1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	2024-10-31	3.64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	2024-07-31	2.16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	2024-11-30	6.01	2024-12-16 16:55:56	
44115624120055378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滞纳金	2024-11-01	2024-11-30	0.05	2024-12-16 16:55:56	
合计金额	壹万陆仟捌佰玖拾伍元柒角贰分				¥16895.7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

中小企业承诺函

致：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招标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司为小型企业，响应并完全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要求，证明文件详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同时投标的情况，后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4/12/23 15:33:39
申请人邮箱	18702174409@163.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0MA47EQ9Q85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常金金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9月24日
营业期限自：2019年09月24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核准日期：2024年09月25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保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徐泽良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2	孙海波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常金金	财务负责人	2	常金金	董事
3	常金金	总经理	4	孙海波	监事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09月25日
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刘义军、徐泽良、孙海波	常金金、常金金、孙海波	2024年09月25日
3	许可经营项目变更	公安部门许可证;	公安部门许可证;	2024年09月25日
4	财务负责人	陈星星	常金金	2024年09月25日
5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刘义军	常金金	2024年09月25日
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徐泽良、刘义军、孙海波	徐泽良、刘义军、孙海波	2024年07月04日
7	财务负责人	刘家冕	陈星星	2024年07月04日
8	许可经营项目变更	无	公安部门许可证;	2023年08月04日
9	其他事项备案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物业服务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备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2023年08月04日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10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医院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08月04日
1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3年08月04日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2020年05月26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商务中心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	税务行政许可
2	豫公治[2019]18号		2019年09月04日	2020年05月31日	河南省公安厅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2023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1500MA47EQ9Q85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信阳市中乐百花大厦22层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6216766

企业电子邮箱：ryshiye@126.com

从业人数：357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39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保安服务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孙海波	90	2023年04月03日	货币	90	2019年08月15日	货币
2	徐泽良	10	2023年04月03日	货币	10	2019年08月15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 人	失业保险	10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 人	工伤保险	10 人
生育保险	0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2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1500MA47EQ9Q85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层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6216766

企业电子邮箱：ryshiye@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保安服务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0 人	失业保险	0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 人	工伤保险	0 人
生育保险	0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务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1500MA47EQ9Q85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层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6203099

企业电子邮箱：ryshiye@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保安服务等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0 人	失业保险	0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 人	工伤保险	0 人
生育保险	0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2020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1500MA47EQ9Q85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层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6216766 企业电子邮箱：ryshiye@126.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保安服务，秩序维护等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2024/12/23 15:3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韦霞宁	4527011961****1325
周葵珍	3522301975****0027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4

2024/12/23 15:3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上海立钧物资有限公司	70316927-5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上海呈钧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省份: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2/4

2024/12/23 15:3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全部-----

验证码:

msf3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00MA47EQ9Q85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3/4

2024/12/23 15:3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restrainingOrder.html)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4/4

2024/12/23 15:33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2024/12/23 15:32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1/1

70

2024/12/23 15:32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12月23日 15时2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声明

致：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招标人）

本公司就参加本次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本项目信阳市高铁站运营维护项目3包（项目名称）投标。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500MA47EQ9Q8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常金金

联系地址和电话：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层 1910 室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

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备注
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	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2023年11月16日	2618268.00	/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	2023年08月21日	668951.30	/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服务项目	2023年10月17日	3968127.00	/
信阳师范学院	信阳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	2022年07月13日	1812731.00	/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业绩一：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内容如下：

中 标 价：2,618,268.00 元/年。

服 务 期：三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续签合同的权利。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招 标 人：（盖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

首页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曝光之窗 下载专区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河南省·信阳市·市辖区][公开招标][材料设备]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中标公告

【发稿时间：2023-11-15 阅读次数：5】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25

2、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10月26日

5、评审日期：2023年11月15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本项目共分1个包，采购内容包含安保、保洁、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市政附属设施维护等，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三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续签合同的权利）。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位
信财公开招标-2023-125-1	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层 1910 室	2,618,268.00	元/年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信阳市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四、评审专家名单

徐建勇（业主评委）、汪亚麒、张泽丽、王光波、姜士炜。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各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2、监管机构：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合同扫描件

信阳火车站北广场运行维护项目物业服务合同

甲方：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据信财公开招标【2023】125-1号文件要求，甲乙双方就安保、保洁、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市政附属设施维护等内容进行充分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签定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服务范围

信阳火车站北广场地上、地下广场开放区域共 8.4 万平方米区域内的保安、保洁、市政附属设施维修维护、园林绿化管理养护等工作。

二、合同期限

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依据考核结果，本合同一年一签，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项目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费用

本项目每年承包费用为中标价贰佰陆拾壹万捌仟贰佰陆拾捌元整人民币/年（小写：2618268.00 元/年），项目费用包含（含安保、保洁、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市政附属设施维护费用等）。

（二）付款方式

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月度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大写：贰拾壹万捌仟壹佰捌拾玖元整（小写：218189.00 元/月），当月经甲方工作目标考核合格后（附考核结果）于次月 5 日前支付至乙方账户。在付款前，双方每月互相核对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信阳羊山支行

账号：16793201040018975

若乙方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送达书面的账户信息变更函。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错误或账户信息变更后未按约定通知甲方的，造成的损失将由乙方自行承担。

3、如甲方安排乙方超出协议范围外的工作所产生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四、双方权利

（一）甲方权利

1、甲方有权对乙方投标时的承诺及履行本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考评（考评结果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依据考评办法及结果，有权扣减乙方相应管养费用，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乙方因工作失误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现场安保人员、保洁人员、市政维修人员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3、因不可抗力或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乙方。

4、乙方在合同运营期限内，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可能出现严重影响向本项目提供正常服务的情况时，甲方提前 30 日通知乙方后，甲方有权利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权利

1、根据政府采购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内容，乙方有权通过甲方获得市财政拨付的相关费用。

2、乙方认为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可以和甲方友好协商，并有权向上级部门提出申诉，直至向司法部门起诉。

五、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1、负责做好前期协调工作，支持乙方履行合同，并有义务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市财政拨付的相关费用。

2、甲方有义务指导车站北广场管理中的各项工作，及时传达上级有关指示精神，并抓好落实。

3、甲方为乙方无偿提供正常用水、用电及办公、执勤用房。

（二）乙方义务

1、乙方有义务严格履行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及工作内容。

2、乙方必须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指导，并每月进行安全培训，合同期内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损失均由

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3、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规范用工，与现场人员签订用工合同，按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为职工购买相关保险。

4、乙方须在次月的三至五个工作日内工作考评表报送给甲方，便于甲方及时掌握信息。

5、乙方须加强对设备及办公用房妥善使用和保管，如造成损坏，由乙方照价赔偿。

6、不得将所服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否则，合同将被解除。

7、按照甲方要求参加工作会议，并及时传达会议精神，针对日常及指令性工作认真抓好落实。

六、合同的签订与解除

1、按招标文件规定，项目期限为三年，本合同时限为一年。接受甲方日常及年终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次年承包合同。考核不合格的，合同将被拒签。

2、如果乙方因管理不善造成重大安全事故和其他恶劣影响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另行组织招标，并追究乙方责任。

3、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合同费用，乙方有权中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七、其它约定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力。

2、甲乙双方如有其他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不得影响正常开展工作。

3、本合同约定内容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信阳市财政局留存一份。

附件：1、《信阳车站北广场项目服务方案》

2、《信阳车站北广场监督考评细则》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11月16日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11月16日

服务单位评价书

服务评价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荣业保安服务公司在服务期间能严格执行《服务合同》，遵循单位各项管理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服务品质优秀**。对单位各级领导交办的一些临时性、突发性工作均能较好的完成。

物业服务工作作为车站区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荣业公司自进入火车站北广场服务以来，全体工作人员兢兢业业，恪尽职守的工作作风，得到了相关部门和领导的充分认可！

车站管理工作任务繁琐，每天都会遇到一些不同的问题，贵公司全体公寓管理人员能够吃苦耐劳、齐心协力，克服种种困难，全心全意为车站单位提供优质的服务，配合机关部门解决了一些急难问题。为机关办公创造了安全、温馨、舒适的工作环境。

希望贵公司管理团队在以后的工作中继续发扬吃苦耐劳优良作风，提升服务品质，全力为机关部门提供优质服务。

信阳市车站区域事务中心

2024年12月10日



业绩二：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所递交的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87）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标和中标公告，并经招标人审核确认，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

中标金额：668951.30 元/年（人民币）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携带本通知书原件，根据招标文件、投标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到信阳职业技术学院与招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

首页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曝光之窗

下载专区

网站支持IPv6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河南省·信阳市·市辖区][公开招标][材料设备]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中标公告

【发稿时间：2023-08-21 阅读次数：234】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87

2、采购项目名称：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物业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07月31日

5、评审日期：2023年08月21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本次采购共1个包段；东（西）区物业服务等（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信财公开招标-2023-87-1	公共环境物业服务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层 1910 室	668,951.30	元/年

四、评审专家名单
姜明炎（业主评委）郭洁、史玉、张明智、高艺倩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各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2、监督机构：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合同扫描件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环境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

(信财公开招标-2023-87)

二零二三年八月

1

总则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期限

根据民法典，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学校公共区域保洁项目，包括学校东区和西区的硬化路、草坪、绿地及水体的保洁等工作，委托给乙方实行物业管理，订立本合同。

合同期限为1年，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
服务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经考核合格最多续签一年。

第二章 物业基本情况

公共环境卫生包括硬化路面、草坪、绿地及水体的保洁（详见附件）。

第三章 卫生保洁服务质量及考核标准

（一）、质量要求

1、员工工作态度和劳动纪律，工作责任心强，有较强安全意识，文明服务；热情主动，团结同志，与师生及行人无争吵；服从物业公司的调配，积极执行临时交给工作任务；仪表着装符合规定；按时到岗上班，不早退，不串岗，不脱岗，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注意事项。

2、道路和人行道卫生，做到区域无果皮、纸屑、烟头、积灰层和积水，无塑料袋、杂物等废弃物，无枯枝杂草和堆积垃圾等，保证区域内无垃圾等目视污物，整体干净明亮。

3、垃圾箱、园林桌椅和宣传牌等室外设施每天擦拭一遍，定期清洗，外观无积灰、无污渍，无乱贴乱画。周边环境干净，无垃圾堆放。

4、路边绿地、草坪及水体卫生，绿化地、绿篱、花坛、人工湖、水池内无杂草、落叶枯枝，无果壳、纸屑、塑料袋等杂物和垃圾。

5、下雨、雪后，及时清除主要道路、重要活动场所的地面积水、积雪。

6、对乙方管理要求

(1) 乙方要细致划分保洁员的卫生区域，做到不遗漏、不交叉，保洁员明确卫生保洁内容、要求及标准，做到人人心中有数；

(2) 校园地面、道路和广场每天必须彻底清扫一遍，如遇特殊情况增加清扫次数，随时保洁；

(3) 保洁员下班前 30 分钟对各自承包区域进行巡查保洁，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 主管每天上午、下午定时和随时巡查承包区域卫生至少两次，现场解决存在问题；

(5) 每周组织一次讲评，每月开一次工作总结考评会。

(6) 乙方的经理、主管要全面配合学校搞好物业服务、对能力不够者，甲方有权提出换人要求。

(二)、考核办法

考核分为周考核和月考核

1、周考核要求

①每周考核次数，物业科管理人员每周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考核评分。每周定期考核两次，不定期抽查一、两次，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可酌情增加检查次数。

②周考核扣分细则，周考核百分制，考核以一个区域为打分单位，各打分单位和的平均值为乙方周考核得分。

下列各项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 1 分。

(1) 道路和人行道卫生；

- (2) 室外设施卫生;
- (3) 绿地、草坪及水体卫生;
- (4) 员工工作态度和劳动纪律。

2、月考核要求

①月考核积分计算方法：乙方周考核得分与直接月扣分之和；

②问题未按要求整改，第一次扣 1 分，同项第二次扣 2 分，余者类推；

在突击卫生检查活动中不服从甲方安排，未做好承包范围内的清扫任务，扣 5 分。在各类检查、创建和评比活动不失分，失 1 分扣 10 分；

③确保 24 小时能及时联系到乙方，以防止各类突发事件的发生能及时处理，未按要求处理，每次扣 5 分；

④师生对校园内的卫生提出投诉，甲方核实情况属实的，一次投诉，每次扣 2 分；同一事件投诉 2 次以上扣 4 分；

⑤乙方未执行甲方管理要求，检查发现一次扣 1 分。

⑥月考核积分计算表

序号	月度评分	支付标准
A	89 分（含）以上	668951.30 元×1/12 月×100%
B	89 分以下，80 分（含）以上	668951.30 元×1/12 月×80%
C	80 分以下，70 分（含）以上	668951.30 元×1/12 月×60%
备注	以上评分标准按照周考核百分制进行，每月初恢复百分制其他未尽事宜酌情处理。	

第四章 岗位设置及服务人员配置

1、乙方承担东西两个责任区域，设置学生勤工俭学岗位（可安排非专业性岗位），原则上不得少于 4 人。

2、项目经理 1 人，主管 1 人：具有大学以上文化水平，男女不限，三年以上物业服务管理经验，适应高校物业特点，责任心强、组

织沟通能力强、熟练掌握各类办公软件，五官端正，气质端庄，具备一定组织协调和管理能力，确保公司服务人员安排，调配科学管理，工作有序，高效有力。

3、保洁员 27 人，岗位要求：男女不限，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个人诚信记录良好，热心为学生服务，责任心强，适应岗位需要。签订用工合同时，必须有本人健康承诺书和亲属签字身体健康能适应保洁员工作的证明。

4、乙方应与所聘项目经理、主管、保洁员以及勤工俭学工签订劳务用工合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及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有关保险。乙方自行承担所聘人员有关劳务合同的法律责任，乙方与工人所发生的劳务合同纠纷与甲方无关。

5、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物业服务，如未按甲方要求配备规定人员人数或人员年龄超龄，甲方应按相关人员配备细则扣除相应的物业费，连续 3 个月未达到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五章 环境卫生服务相关要求

乙方须对本协议约定服务地点的从业人员实施岗前培训、签订安全协议，并在甲方的监督下完成相关考核，考核合格后将从业人员名单交甲方备案后方能上岗。乙方须按甲方根据服务面积和作业标准确定的作业班次和作业人员开展工作，达到日常验收标准。本协议约定服务地点的从业人员由乙方实施日常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与规定，并做到精神面貌良好，佩戴标志上岗。

1、乙方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制定保洁工作计划，上报上岗作业人员名单及具体保洁范围。在服务期内乙方必须保证员工的稳定性和上岗人数，不能因员工变动影响正常工作。如发现人员缺漏情况，甲方每发现一次，按 100 元/人/天的标准扣减承包费，以此类推。

2、乙方应制订详细的培训计划，加强对员工的定期岗位培训和教育，确保全员培训合格上岗。开展文明优质服务竞赛活动，评选优秀保洁工并给予奖励。

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文明服务接受甲方的监督与管理。

4、保洁工作人员应做好自身保护工作，在露天上路作业时，必须按规定穿戴安全服、帽，服装统一，整洁上岗。

5、乙方应制订具体质量保证措施及相关服务的承诺。如因质量未达标准，乙方应因此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6、乙方承包服务期内，遇到甲方各类检查（如上级部门来院检查等）活动，需突击完成的任务，要服从甲方安排，随叫随到。工作时间按照活动要求具体安排，乙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做好承包范围内的任务。乙方如不及时处置，甲方有权派其它人员处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从承包费中支出。

7、乙方必须自觉配合甲方对承包区域内各项服务质量控制进行检查及考核，区域内与保洁相关工作必须完成。

8、乙方必须快速、高效完成甲方交办或师生投诉的工作，并自觉接受师生和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未达到甲方要求及各项服务承诺，甲方有权要求整改，直至扣减承包款或终止合同。

9、乙方在承包区域只从事甲方认可的卫生保洁或与其相关的服务工作，不得在承包区域从事有损甲方利益的活动，不得在上班期间调配工人在学校外从事有损甲方利益的工作。

10、乙方员工违反学院规章制度造成不良影响，以及存在与服务不符合做法，或不履行其承诺，而由此产生的损失及消除影响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权承担。

11、乙方配备工具必须满足保洁需要，根据垃圾分类要求，清扫产生的垃圾需要袋装，均由乙方提供。

12、甲方在特殊情况下乙方必须具有工资垫付能力，每月按时将工资发放到工人手中，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如因此出现任何事端，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六章 安全责任

乙方要对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地点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负全部责任，并采取一定的防范措施。要对从业人员进行劳动安全及劳动防护进行宣传教育，确保安全。

第七章 乙方应遵守的条款与职责

1、乙方按照《服务质量及考核标准》切实履行校园保洁等包干责任。强化管理，确保校园干净整洁；

2、乙方工作时间内必须保证有一名管理人员，对员工进行现场管理，全天巡查各区域实际作业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公共卫生保洁设施的损坏，应及时报修；

3、甲方对乙方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地点的区域硬化地面、草坪、绿地及水体的杂草清除、杂物清理等按《保洁服务质量及考核标准》随时随地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4、乙方实施作业时间不得低于八小时，即春夏季 6：30-11：00 下午 2：30-6：00；秋冬季早 7：00-11.00 下午 1：30-5：30；

5、保洁从业人员每天要对责任区域彻底清扫后，擦洗垃圾箱，下班前半小时各责任区彻底自检保洁；

6、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做到满员上岗，不脱岗，不聚集串岗，不迟到早退；

7、乙方从业人员工作间接手其它事宜，应先得到甲方批准，但不影响乙方承担的卫生保洁工作；

8、每年寒、暑假甲方根据学校工作需要另行安排，若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重大疫情，学校根据工作需要另行安排保洁工作。

9、甲方根据规定对乙方工作质量进行检查，如发现人为形成的物业部分不合格情况，应即时提醒改进。一旦因乙方工作质量不合格致使甲方受上级部门批评、新闻媒体曝光等情况，经协商同意后，可酌情核减物业费，直至终止协议。

第八章 支付方式

1、为保质保量完成保洁工作，甲方每月按《卫生保洁服务质量及考核标准》对乙方的工作进行量化考核，根据量化考核分值核定。

2、委托服务项目按月结算，乙方于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员工（合同内编制人数）发放工资凭证（银行流水或员工通过手机等接收银行发放工资信息），甲方收到凭证后以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员工工资发放计入下月考核）。

第九章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因故需提前终止协议，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付给对方一个月的承包费并扣除履约保证金。按《卫生保洁服务质量及考核标准》达不到质量标准，甲方可随时终止协议。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告协议履行地人民法院。

十、附则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内容均已知悉且无歧义。

2、本协议如遇不可抗力而无法继续履行，当事人可协商解除协议。

3、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

账号：

2023 年 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

服务单位评价书

服务评价

自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进驻职业技术学院物业服务以来，在服务期间一直秉承“以人为本，业主至上”的服务理念：

员工管理方面：全体工作人员服务态度文明礼貌、热情大方，服务语言规范，服务着装统一、衣冠整洁，在日常管理中，强调“人性化”管理。

工作表现方面：遵时守约，力求将管理服务工作的每一个细节做到更好，充分为业主着想，服务方式灵活，服务程序规范，服务标准统一。

工作成绩方面：严格按照与我方所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条款要求执行，服务质量上乘。业主有效投诉处理率 100%，业主满意率 98% 以上。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服务以来受到了学院领导及工作人员的一致好评，是一家优秀的专业物业服务公司。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后勤管理处

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业绩三：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内容如下：

中 标 价：3968127.00 元/年。

服 务 期：三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续签合同的权利。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招 标 人：（盖章）
2023 年 10 月 16 日



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

首页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曝光之窗

下载专区

网站支持IPv6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河南省·信阳市·市辖区][公开招标][材料设备]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项目-中标公告

【发稿时间：2023-10-16 阅读次数：7】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13

2、采购项目名称：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09月22日

5、评审日期：2023年10月16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本项目共分1个包，采购内容包含设备维护、安保、保洁、绿化、信管等，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3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续签合同的权利。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信财公开招标-2023-113-1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项目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层 1910 室	3,968,127.00	元/年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采购项目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四、评审专家名单

张运辉（业主评委）、陈谋攻、包详志、王建国、殷世雨。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各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监管机构：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信阳艺术职业学院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经北一路

联系人：吕生华

合同扫描件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服务合同

甲方：信阳艺术职业学院

乙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将信阳艺术职业学院物业服务工作委托乙方管理服务。乙方将通过科学的管理，热情优质的服务为学校的教学和生活创造整洁、优美、舒适的环境，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内容：

一、物业服务管理区域及服务内容

甲方学院（含德克教师公寓）及其相关公共区域的环境保洁、秩序维护、绿化维护、宿舍管理、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叁年，合同为一年一签。

本合同自 2023年10月17日 起生效至 2024年10月16日 终止。
2024年10月17日至2026年10月16日 为后贰年的服务有效期。

三、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1、中标价格为本合同的物业服务价格，（包括：员工工资、员工保险、管理费、福利费、上缴税金）。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陆万捌仟壹佰贰拾柒元/年，（小写：3968127元）。

2、按月支付，甲方原则上按每月 330677.25元（叁拾叁万零陆佰柒拾柒元贰角伍分）整的标准向乙方支付物业服务费用。

3、甲方于每月 10日 之前向乙方支付上月物业服务费用及其他发

生的费用，乙方于每月 5 日之前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16793201040018975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信阳羊山支行

4、物业管理服务费不包括以下各项：

a、各类设施设备日常维修的材料费用的支出；

b、办公、保洁、保安、绿化、宿管、工程的工具及所有易耗品的支出；

c、电梯年检、维修、维保费用；

d、设施设备投入支出等；

e、楼宇外墙、玻璃的清洗费用；

f、化粪池的清理和垃圾的外运；

g、空调的保养费用；

h、其他超出合同范围内的服务。

上述第 4 项所列费用，根据甲方要求和需要，由乙方编制预算后报甲方批准后实施，费用发生的，另行结算。

四、甲方责任、权利、义务

1、对校园内的一切公共设施及设备享有所有权，并有对资产的保护、使用和监督权。

2、负责对乙方管理与服务提出合理化建议或整改。

3、为乙方无偿提供物业管理及服务所需要的办公服务用房及配套办公设施设备。

- 4、为乙方无偿提供物业正常用水、用电。
- 5、负责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物业管理经费及其他发生的费用。
- 6、为乙方无偿提供物业管理及服务所需要的工具、材料及易耗品。
- 7、甲方应提供完善的智能安防设施设备。

五、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 1、按协议内容完成物业管理与服务工作。
- 2、对院内的公共设施及地面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其使用功能，如需要改变应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 3、对甲方提出的合理的整改意见有义务执行。
- 4、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物业管理内容和责任转移给第三方。
- 5、乙方应爱护室内各种设施，注意节水节电。
- 6、乙方应建立并保存详细的物业管理档案资料。
- 7、乙方工作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
- 8、接受甲方和物业管理主管部门的监督，不断完善管理服务。

六、委托管理主要内容

- 1、区域范围内的绿化养护工作。
- 2、区域范围内公共环境、公共场所（不含教室、办公室及宿舍等室内）的保洁服务和管理工作。
- 3、区域范围内公共设施、设备的维保、运行和管理工作。
- 4、区域范围内协助维护秩序，对车辆（包括汽车、电动车、自行车）停放进行管理。

5、区域范围内协助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发生安全事故，应当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采取相应措施，协助做好救助工作。

6、制定应急突发事件的工作预案，明确妥善处置应急事件及紧迫性维修的具体内容。

七、服务标准

(一)校园绿化养护工作

- 1、按不同季节对花卉苗木的养护要求进行养护。
- 2、对名贵树木应重点保护，防止损伤和坏死。

(二)环境卫生工作

- 1、道路环境应整洁。清扫要及时，做到无杂物、废纸、果皮、积水等。
- 2、窨井排水设施应通畅，无污水外溢，排水口处无淤泥和杂物。各井口盖完好。
- 3、卫生间保持干净整洁，无异味、无污水外溢。
- 4、院内垃圾日产日清，无暴露垃圾，无卫生死角。
- 5、垃圾箱及果皮箱完好清洁，周围地面无杂物污渍。
- 6、公共区域建筑物内外无乱写、乱划、乱粘贴，无残标；公共设施、路标、亭廊、石桌椅应定期擦拭，保持清洁。
- 7、公共场所应定期清扫，保持清洁。
- 8、上课期间不得有影响授课的清扫活动。

(三)公共场所设施设备维护工作

- 1、各楼道地面清洁、门窗、玻璃齐全完好，楼道灯的照明完好

率在 98%以上。

2、电梯间干净、整洁、明亮。

3、保证管理区域正常供水、供电、供暖工作。水、电、暖设备齐全，服务维修及时到位，设备完好率应在 98%以上。

4、水、电维修应 24 小时值班。要制定应急处置方案。确保服务安全、到位。

5、节能措施得力，防止长明灯、长流水现象。

（四）安全管理内容

1、常规防范

协助公安机关维护校园公共秩序，预防和制止危及或影响校园安全的行为。

门岗

- 维护出入口的交通秩序；
- 对外来车辆和人员进行登记；
- 制止身份不明人员、衣冠不整者和闲杂人员进入校园；
- 夜间对外来人员进行询问和登记；
- 严禁携带危险物品进入校园

巡逻岗

- 按规定巡逻，做好管辖区域内秩序维护工作；
- 做好管辖区域车辆管理工作；
- 发现突发事件按紧急事故预案程序处理。

2、技术防范

应用安全报警监控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对校园内的治安情况实施 24 小时监控，以确保安全。

- 对可疑或不安全迹象采取跟踪监视和定点录像措施，并及时

通知值班保安，进行现场处理。

•值班保安接到治安报警，应迅速赶到现场酌情处理，并把情况反馈到监控中心，监控员对报警处理情况作详细记录，留档备查。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合同规定，使乙方未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和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视不同情况限期向甲方提出解决意见(双方协商)。如逾期仍未解决，乙方有权中止合同，所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予以经济赔偿。

2、乙方违反合同所规定的内容或未达到的服务标准，或师生员工反映强烈且不能及时解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双方协商)，如逾期不改，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安排其它物业管理机构替代。

3、甲方应在每次结算之日起 30 天内将承包费用结算完毕并打入乙方账户，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当次承包费的 2%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4、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5、甲方对乙方每月进行不定时的考核，考核合格但发现保洁区域内存在保洁质量问题，下发限期整改通知单、限期整改，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书面上交整改结果的回复单。如在限期整改时间内，质量问题整改达不到要求的，按每一处扣 200 元，考核不合格的直接扣 500 元。

6、如由于乙方原因被甲方上级单位曝光或批评或对甲方重大活动造成负面影响时，每次从托管费用中扣 1000 元，直至解除合同。

7、乙方及其所聘人员对甲方公共财务、设施、设备和环境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九、其它

1、甲方偿付乙方的物业服务经费中包括不低于合同总价的 2% 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乙方必须有拥有上岗证书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并制定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经费使用预决算，不得将安全生活专项经费挪作它用。

2、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责任书时效以保洁合同起止时间为准。

3、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在不影响本区域保洁服务质量的情况下，通过增加机械设备等方式提高工作效率。设备添置的费用自行解决，保洁经费不予增加。

4、本合同金额已包括保洁区域内的各项大活动所需的道路清扫、垃圾清运等费用，如遇有重大活动必须无条件服从参与。

5、乙方应在甲方管辖区域内设置固定办公场所，组织应急队伍开通 24 小时值班电话，按规定时间处理各种投诉及突发事件。

6、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物业服务项目经济损失的，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妥善解决。

7、因工作需要调整物业服务标准的，按新标准重新测算物业服务费。

8、承包期间乙方和乙方聘用人员同其他公司，企业、个人等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或乙方聘用人员自行处理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9、甲方物业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力。

10、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平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采购办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7日

服务单位评价书

服务评价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过去的一年贵公司在我校管理团队能严格执行《物业服务合同》，遵循校方各项管理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服务品质优秀**。对校方各级领导交办的一些临时性、突发性工作均能较好的完成。

物业管理工作作为后勤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过去的一年里，荣业公司全体工作人员兢兢业业，恪尽职守的工作作风，得到了学生、老师和领导的充分认可！

学生公寓管理工作任务繁琐，每天都会遇到一些不同的问题，贵公司全体公寓管理人员能够吃苦耐劳、齐心协力，克服种种困难，全心全意为学生提供优质的服务，解决了学生在公寓中遇到的各种急难愁盼问题，满足了广大学生的生活需求。为学生创造了安全、温馨、舒适的学习和居住环境。

希望贵公司管理团队在新的一年里继续发扬吃苦耐劳优良作风，提升服务品质，全力为学生提供优质服务。

信阳艺术职业学院后勤处

2024年11月10日



业绩四：信阳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成交通知书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参加了信阳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2-460）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经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采购人确定你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 1812731 元人民币。

请你公司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2022 年 7 月 5 日

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ENAN PROVINCE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廉洁高效

本站搜索

请输入关键字

Q

市场主体信息查询

项目进度查询

综合新闻

交易信息

信息公开

公共服务

机关党建

数据服务

曝光台

主体信用信息

互动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信息>政府采购>结果公示

我要打印

字体：【大中小】

河南省省辖区[竞争性磋商][材料设备]信阳市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时间：2022-07-05 00:00:00浏览：23次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豫财预商采购-2022-460

2、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市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06月16日

5、评审日期：2022年06月29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豫政采(1)20220071-1

信阳市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项目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层1910室

1,812,731.00元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信阳市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

信阳市师范学院谭山校区安保服务

满足采购人需求

1年

满足采购人需求

三、评标专家名单

孟凡丽、张建芳、葛保武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合同扫描件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信阳师范学院

乙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同意将信阳师范学院谭山校区保安服务工作委托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接受甲方委托，向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壹万贰仟柒佰叁拾壹元整（¥1812731.00 元）

本合同价为该项目服务费全包价，包括工作人员的工资、加班费、社会保险（五险）、商业险、业务培训费、服装费、材料工具费、管理费以及人员的意外伤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

三、服务范围、内容、岗位职责及人员配置

保安数量 54 人，其中包含机动岗 10 人，根据工作实际情况，甲方决定是否启动机动岗。保安人员担负校区的门卫管理、校园治安（交通）巡逻、重点部位守护、技防与消防监控服务、特勤备勤（微型消防站）及学校大型活动执勤等。

四、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1 年，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年度服务的综合表现，如达到甲方满意，可以续签。

五、服务标准

1. 质量标准：依照保安服务合同提供防范性安全保卫服务，维护甲方单位的公共安全和环境秩序，防止守护目标受到不法侵害或灾害事故的损害，有效避免因保安服务提供方或保安队员个人失职失责造成甲方经济损失。

1.1 巡逻服务

1.1.1 保安队员对特定区域、地段和目标（设施设备）进行的巡查、警戒，确保甲方公共财产安全。

（1）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每 1 小时对负责区域巡逻一次。

（2）巡逻中发现可疑人员，应对其进行询问盘问，对有作案嫌疑的，及时送交由有关部门处理。

（3）对校园内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应采取果断措施

予以制止，并将嫌疑人移交公安机关或有关部门处理。

1.1.2 巡逻中应注意发现火灾、盗窃等安全隐患，并向有关部门及时汇报发现的问题；对于发现的严重案事件或已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事件、灾害事故等，应注意保护现场、留取证据并及时报告甲方有关部门、公安机关。

1.2 门卫服务

1.2.1 保安队员负责对甲方单位各出入口进行把守验证、检查查验，维持学校各出入口秩序正常。

(1) 严格按照甲方机动车辆出入大门管理规定进行车辆管理；严格查验可疑出入人员的有效证件，进入校园的外来人员要按要求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校园。

(2) 按照甲方要求，对出入校园的人员、车辆携带或装运的物品进行查验，贵重物品须凭甲方提供的相关证明方可放行。

(3) 运送货物、垃圾等的机动车辆，应在甲方设定的时间段内按要求出入校园。

(4) 来校施工单位车辆按要求到保卫处办理通行授权手续。

(5) 做好其他治安安全防范工作。

(6) 做好来访来客接待引导工作。

1.3 守护服务

1.3.1 保安队员对甲方特定的目标按要求进行看护和守卫。

1.3.2 维护守卫区域的正常秩序，及时有效制止无关人员进入守卫范围区域。

1.3.3 做好防火、防盗、防抢、防撞、防爆炸等工作。

1.4 技术防范服务

1.4.1 保安队员运用科技手段和设备设施，为甲方指定的区域和目标提供技防服务、接警、先期处置等其他相关的业务。

(1) 防止甲方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财产遭受不法侵害。

(2) 接到甲方报警信息，应迅速赶赴现场并进行先期处置。

(3) 对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措施制止，对不法行为人应及时联系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4) 对于接收到的误报警情警讯应及时给予排除。

1.4.2 对使用的技术防范设备设施进行定期巡检维护，防止设备设施出现故障。

2. 时间要求：全天 24 小时值班执勤。各岗位人员分配和值班时间由甲方确定，超过法定工作时间者由乙方按照劳动法等相关规定发放相关工资报酬。

3. 着装要求：

(1) 除不适宜或者不需要穿着工装的情形外，所有保安队员工作时间必须规范穿着保安制服。

(2) 穿着保安制服时，要按规定佩带保安服务标志。

- (3) 工作时间不准将保安制服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保安制服不准混穿。
- (4) 要爱护和妥善保管保安制服和保安标志，严禁穿着污损的保安制服值班执勤。
- (5) 穿着工装参加有关重要活动时，只准配戴领导机关统一颁发的勋章、奖章和证章，不准配戴其他徽章和饰物。
- (6) 保安制服的样式选择须征求甲方意见。

4. 人员要求：

- (1) 保安队长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部队退役士兵和转业干部优先。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在类似项目管理岗位任职不少于2年，具有较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一定的沟通、协调、组织、指挥能力。
- (2) 保安队员形象较好，男性队员身高不低于170cm，女性队员身高不低于160cm，每位保安年龄大于20周岁、小于55周岁，且平均年龄小于50周岁。南门白班岗要求50岁以下。具备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经过安保专业、消防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 (3) 保安队员要具有从事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的基本素质，身心健康、情趣高雅，无残疾障碍，无重大病史，无精神病史，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 (4) 保安队员要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良好的道德品质，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牢固树立为学校 and 师生服务的思想，热爱学校、热爱师生、热爱工作岗位。
- (5) 保安队员上岗前要经过系统的教育培训，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较强的专业技能。

六、履约保证金

- 1. 履约保证金：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3%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大写）：（¥54381.00元）
- 2. 合同期满后，服务良好、无劳务纠纷、无投诉，凭收据无息退还给乙方。
- 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之约定，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直接抵扣乙方应付款项作为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的赔偿。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补充差额。

七、付款方式

- 1. 甲方按时支付乙方保安服务费。甲方不承担保安服务费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服务期内如遇政府政策性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等因素，甲方不再增加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遇节假日（包括甲方假期），支付时间顺延。
- 2. 正常情况下，以月为单位向乙方支付上个月的保安服务费（保安公司需提供考勤表、巡逻记录等材料），固定岗每月服务费壹拾贰万叁仟零捌拾陆元（¥123086.00元），机动岗费用标准按合同金额人均标准执行，并依上岗情况据实结算费用。甲方应于乙方上报上个月考勤表后五日内完成复核，并结合《保安值勤情况考核表》考核情况，一周内以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上个月应得保安服务费，如遇特殊情况，延期不得超过十日。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充分尊重乙方的工作安排和保安队员的工作，对乙方和保安队员正常的履职行为予以必要的支持和配合，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实际派驻保安人员人数、派驻保安人员基本情况和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乙方擅自减少岗位用工人数，使用人员不符合规定或降低工作标准，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相应的保安服务费，并要求乙方进行限期整改，若整改不到位，甲方有权终止同乙方的合作关系；甲方有权对因工作需要（寒暑假）暂时核减的人员扣除相应服务费用。

3. 依据服务质量标准及合同要求，对乙方的服务过程以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乙方的不称职工作人员提出处理意见并监督执行；受理乙方服务期间的重大投诉。

4. 协调组织乙方服务项目的交接工作，审核并备案乙方的经营资质以及关键岗位人员资质。

5. 对乙方在服务项目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

6. 无特殊情况，甲方应根据考核结论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等，按时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7. 因乙方服务职责履行不力等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或年度考核低于 70 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 甲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全权负责对保安队员日常工作的安排部署，并对保安队员的工作完成质量进行考查考核。乙方不得对甲方依据合同规定安排的工作任务进行干涉。

9. 甲方可以根据各岗位职责对所在岗位保安队员的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价和考核，对保安队员进行奖励和处罚，有权独立确定保安队员的职务和岗位，有权处理和清退不合格的保安队员并要求乙方及时补足空缺岗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或拒绝。

10.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制定科学合理、符合学校安全管理和综合治理工作实际的值班执勤工作方案和日常管理规章制度并督促其严格执行；甲方对乙方确定的保安队员的考核结论、工资绩效等有建议权和监督权，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

11.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法依规安排保安队员执行临时性安全管理和综合治理工作任务，保安队员个人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配合执行。

12. 甲方有权组织保安队员进行有关安全防范措施和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保安队员必须按照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具体要求开展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配合处理保安队员执勤过程中发生的纠纷。

13. 甲方负责向乙方人员免费提供必要的办公、工作场所、配套的器材、办公物品、水电、日常耗材等；甲方不承担乙方保安队员住宿、饮食服务和医疗保健服务等方面的费用。

14. 甲方对由保安队员个人行为引起的有关纠纷和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对保安队员在执行工作任务期间因违反甲方规定或保安守则所引起的有关纠纷和法律后果不

承担任何责任。

15. 因甲方管理人员指挥和调配不当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16. 乙方有以下任何行为且处理处置不当，并给甲方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履约保证金 1000 元-5000 元，直至立即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直至追究其法律责任。合同终止执行后，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撤离所有管理人员和保安队员。

第一，泄露在保安服务中获知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甲方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

第二，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个人隐私。

第三，故意删除、改动、扩散监控影像资料和报警记录。

第四，指使或纵容保安队员阻碍依法执行公务、参与债务追索、采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手段处置纠纷。

第五，对保安队员疏于管理、教育和培训，发生保安队员有监守自盗等违法犯罪案件并造成严重后果。

第六，滥用职权，非法限制他人人身自由、搜查他人身体或者侮辱、殴打他人或无理由扣押、没收他人证件与财物。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须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劳动用工的政策规定，依法经营并按规定缴纳税费。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等所有费用以及意外伤害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与其工作人员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按时足额支付保安队员工资，杜绝出现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

3. 乙方为各个岗位保安发放工资的标准，应征得甲方的同意。

4. 乙方须与所有派遣入驻保安队员签订劳动合同并报甲方备案，形成有效的劳动用工法律关系，有关劳动争议以及其他一切争议或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

5. 乙方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派驻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和商业险。因此问题引起的一切劳动争议或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6. 为保障甲方正常的教学、办公、生活秩序，其工作人员行为应文明礼貌，不得发生与师生争吵等不文明的事件。

7. 负责做好服务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

8. 应自觉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9. 乙方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 22:30 前，将按照合同约定的并经甲方确定的保安队员送至甲方上岗履职。乙方派遣入职的保安队员必须服从甲方保卫处有关管理人员的指挥和调配。

10. 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的保安队员进行上岗前的身体检查，确保派驻人员身体健康并能

胜任甲方所分配的工作，承担保安队员值班执勤过程中或在上下班途中，本人致伤、致残、致死亡，或者导致他人财产、人身损害的责任。

11.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派遣入职保安队员的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健康证明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

12. 乙方派遣入职的保安队员必须经过岗前专业培训并获得合格证明；按照甲方要求对上岗后的保安队员进行教育和培训，确保从业保安队员了解甲方规章制度，满足甲方工作要求。

13. 乙方必须经常性与甲方联系沟通、征求意见，合力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教育培训和管理监督，加大对保安队员上岗履职情况检查或抽查的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改正；对工作中发现的隐患和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建议，由甲乙双方共同研究解决。

14. 维护甲方提供的一切设施、设备，不得私自占用或转借他人，不得改变原有用途。节约水、电等资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设施损坏或资源浪费等状况，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15. 乙方应派2名管理人员（经理级别）常驻甲方，及时协助解决工作中出现的相关问题。

16. 乙方应承担因保安队员个人失职或不作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伤害和损失的一切责任，构成治安或者刑事案件的，乙方应按照公安、司法部门的裁决执行，乙方保安队员因保护甲方人员生命或财产安全，在防火、防盗、救灾和维护治安秩序过程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可不予赔偿。

17.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次日起，撤走甲方考核不合格的保安队员，并在3日内将符合条件的保安队员派遣到位。

18. 乙方项目管理人员必须保持手机24小时畅通，确保甲方能够随时联系沟通。无故联系不到扣除乙方服务费200元/次，造成后果的视情况扣除乙方服务费1000元-5000元。

19. 在乙方空岗保安队员期间，甲方按乙方实际出勤人数支付保安服务费用。出勤人数低于合同约定95%的，发现1人/次扣除乙方保安服务费1000元，发现3人/次扣除乙方保安服务费5000元，连续一周低于合同约定95%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拒绝向乙方继续支付任何费用，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0. 乙方应对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以及其他在谈判、本合同实施或履行过程中所得到的所有信息予以保密，保密期直至本合同到期及终止后15年内。

21. 乙方有义务将甲方存在的安全隐患告知甲方管理人员或者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就乙方提出的一些关于安全隐患的告知和书面报告应及时答复。

22. 乙方负责协调驻地社会治安、交通管理、城市管理、消防应急救援等政府部门的关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处理好发生在校园内的治安案事件、交通及火灾事故等。

23. 乙方应加强对甲方提供的器械装备予以妥善管理和使用，因乙方管理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或丢失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24. 乙方应大力支持并积极配合甲方的临时性任务或其他紧急任务，全力满足甲方的临时性安全保卫服务要求。

十、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管理的；
 - (2) 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 (3)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信誉和经济等方面重大损失的；
 - (4) 擅自将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的。

十一、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未按照合同要求办理交接手续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年度保安服务费用总额的 3%。
3. 乙方未履行合同规定责任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20 元-2000 元/人/次。
4. 乙方的服务达不到服务标准且不能及时整改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20 元-2000 元/人/次。
5. 由乙方原因造成师生员工有效投诉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50 元-100 元/人/次。
6. 在甲方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中，乙方存在服务质量不合格问题，视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20 元-200 元/次。
7. 若因乙方原因不按时足额支付其工作人员工资，造成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乙方将支付给甲方违约金 年度保安服务费用总额的 3% /次，若因乙方原因给甲方和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8.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9. 甲方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违约金、服务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以乙方签字同意为准。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甲方：信阳师范学院

乙方：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2022年7月13日

2022年7月13日

服务单位评价书

服务工作评价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贵公司进驻信阳师范学院以来，能够严格执行《保安服务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抓好岗前岗中培训，提高队员素质，保持积极进取的精神风貌，配合保卫处工作，正确认识自己的职责和角色，对自己的岗位负责。在常态化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基本能做到执法有力度，服务有温度。

2022 年合同履行良好，服务品质优秀，业主满意，希望贵公司继续发扬优良作风提升服务品牌，加强培训与管理团结协作，一如既往，再创佳绩！



(二) 企业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81322Q2744R0M)			
	兹证明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注册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经营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所建立的管理体系, 经审核符合: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本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有效日期: 2025-09-08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督贴标处 </td> </tr> </table>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接受至少一次监督审核, 并张贴监督合格标签方为有效				
本证书由科汇认证中心颁发,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 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kehuirz.com) 查询, 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科汇认证中心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扫码可进入官网)	 签发: <u> </u> 证书专用章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电话: 0517-82316683 网址: www.kehuirz.com 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渠北西路 4 号				

2024/12/23 16:41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Q2744R0M&showtemp=1&etlId=&lot...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非兼容性视图）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81322Q2744R0M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09-09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9-08
- 初次获证日期 2022-09-0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30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信阳市平桥区新七大道阳光城西侧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附件下载 Q.pdf (/CertECloud/downloadFile/downFip?fileName=172500683398866.pdf&remoteFile=/SJSBFJ2024/08/103010)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47EQ9Q65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5
- 组织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21-813
- 有效期 2027-05-21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http://www.kehuiz.com
- 地址 盐城街道临潼门古街9-7号
- 业务范围 服务认证
- 管理体系认证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4	监督审核		2024-08-19 -- 2024-08-22	曹振 (2023-N1QMS-130263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8-30	
3	监督审核		2023-09-05 -- 2023-09-08	张豪 (2021-N1QMS-12793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监督审核)	2023-09-15	
2	变更	变更内容：证书状态变更（有效变暂停）； 变更日期：2023-09-08； 暂停开始日期：2023-09-08； 暂停结束日期：2024-03-07；	2023-09-08		2023-09-14	
1	初次审核		2022-08-29 -- 2022-09-06	张丹 (2020-N1QMS-1258063, 审核员, 初审一阶段) 张丹 (2020-N1QMS-1258063,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初审一阶段)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初审二阶段)	2022-09-15	



国家认证认可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100088
技术支持：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010-56738610 服务邮箱：service@cai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政府网站
找错
(https://bzss.cnca.cn/onlineFeedback)
(https://zwzgl.www.gov.cn/govzshg/zhongguo/1360001)
method=show&id=8974CA8F80A733FBE5531C

在线客服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Q2744R0M&showtemp=1&etlId=&lot_number=a8bd1ca2... 1/1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证书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81322E1889R0M) 兹证明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注册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经营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所建立的管理体系, 经审核符合: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本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有效日期: 2025-09-08 <table border="1">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督贴标处 </td> </tr> </table>					监督贴标处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由科汇认证中心颁发,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 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kehuirz.com) 查询, 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科汇认证中心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扫码可进入官网)  签 发: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电话: 0517-82316683 网址: www.kehuirz.com

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渠北西路 4 号

2024/12/23 16:41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E1889R0M&showtemp=1&etlId=&lot_...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非兼容性视图）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证书编号 8132Z1889PROM • 颁证日期 2022-09-09 • 初次获证日期 2022-09-09 • 监督次数 2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9-08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30 • 再认证次数 0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信阳市平桥区新七大道阳光城西侧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证书附件下载 E.pdf (/Cert |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组织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5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组织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 |

fileName=1725006683398890.pdf&remoteFile=/SJSBFJ/2024/08/10301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7-05-21
 - **网址** <http://www.kehuirz.com>
 - **地址** 连城镇道临街门古街97号
 - **业务范围** **服务认证**
 - 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
 - 管理体系认证**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21-813
 - **机构状态** 有效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4	监督审核		2024-08-19 ~ 2024-08-22	曹振（2023-NIEMS-1302635，审核员，监督审核）	2024-08-30	
3	监督审核		2023-09-05 ~ 2023-09-08	张豪（2021-NIEMS-1279345，审核员，监督审核） 朱可佳（QES-KH20220826-RY，技术专家，监督审核）	2023-09-15	
		变更信息：证书状态变更（有效 变暂停）；				
2	变更	变更日期：2023-09-08； 暂停开始日期：2023-09-08； 暂停结束日期：2024-03-07；	2023-09-08		2023-09-14	
1	初次审核		2022-08-29 ~ 2022-09-06	张丹（2020-NIEMS-1258083，审核员，初审一阶段） 张丹（2020-NIEMS-1258083，审核员，初审二阶段） 朱可佳（QES-KH20220826-RY，技术专家，初审一阶段） 朱可佳（QES-KH20220826-RY，技术专家，初审二阶段）	2022-09-15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100088
技术支持：北京中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010-56738610 服务邮箱：service@cai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政府网站
找错

([https://bszs.conac.cn/siteName?](https://bszs.conac.cn/siteName?site_code=bm31360001)
method=show&id=8974CA8FB0A733FBE0531C

在线客服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qld=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E1889R0M&showtemp=1&etlId=&lot number=29132041... 1/1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81322S1778ROM)	
	兹证明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47EQ9Q85	
	注册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经营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1910 室	
	所建立的管理体系, 经审核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本次发证日期: 2022-09-09 有效日期: 2025-09-08		  监督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接受至少一次监督审核, 并张贴监督合格标签方为有效		
本证书由科汇认证中心颁发,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更换认证证书, 认证资格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kehuirz.com) 查询, 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科汇认证中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扫码可进入官网)
		 签 发: 证书专用章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电话: 0517-82316683 网址: www.kehuirz.com 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涟城街道渠北西路 4 号		

2024/12/23 16:42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Id=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S1778R0M&showtemp=1&etId=&lot_...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极速模式）、IE9+（非兼容性视图）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81322S1778R0M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09-09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9-08
- 初次获证日期 2022-09-0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30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信阳市平桥区新七大道阳光城西侧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证书附件下载 S.pdf (/CertECloud/downloadFile/downFtp?fileName=1725006683398858.pdf&remoteFile=/SJSBFJ2024/08/103010)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47EQ9Q65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5
- 组织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22楼1910室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科汇认证（江苏）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21-813
- 有效期 2027-05-21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http://www.kehuiz.com
- 地址 盐城街道临潼门古街9-7号
- 业务范围 服务认证
- 管理体系认证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4	监督审核		2024-08-19 -- 2024-08-22	曹振 (2023-N10HSMS-130263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8-30	
3	监督审核		2023-09-05 -- 2023-09-08	张豪 (2021-N10HSMS-12793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监督审核)	2023-09-15	
2	变更	变更内容：证书状态变更（有效变暂停）； 变更日期：2023-09-08； 暂停开始日期：2023-09-08； 暂停结束日期：2024-03-07；	2023-09-08		2023-09-14	
1	初次审核		2022-08-29 -- 2022-09-06	张丹 (2020-N10HSMS-1258083, 审核员, 初审一阶段) 张丹 (2020-N10HSMS-1258083,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初审一阶段) 朱可佳 (QES-KH20220826-RY, 技术专家, 初审二阶段)	2022-09-15	



国家认证采信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100088
技术支持：北京中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010-56738610 服务邮箱：service@cai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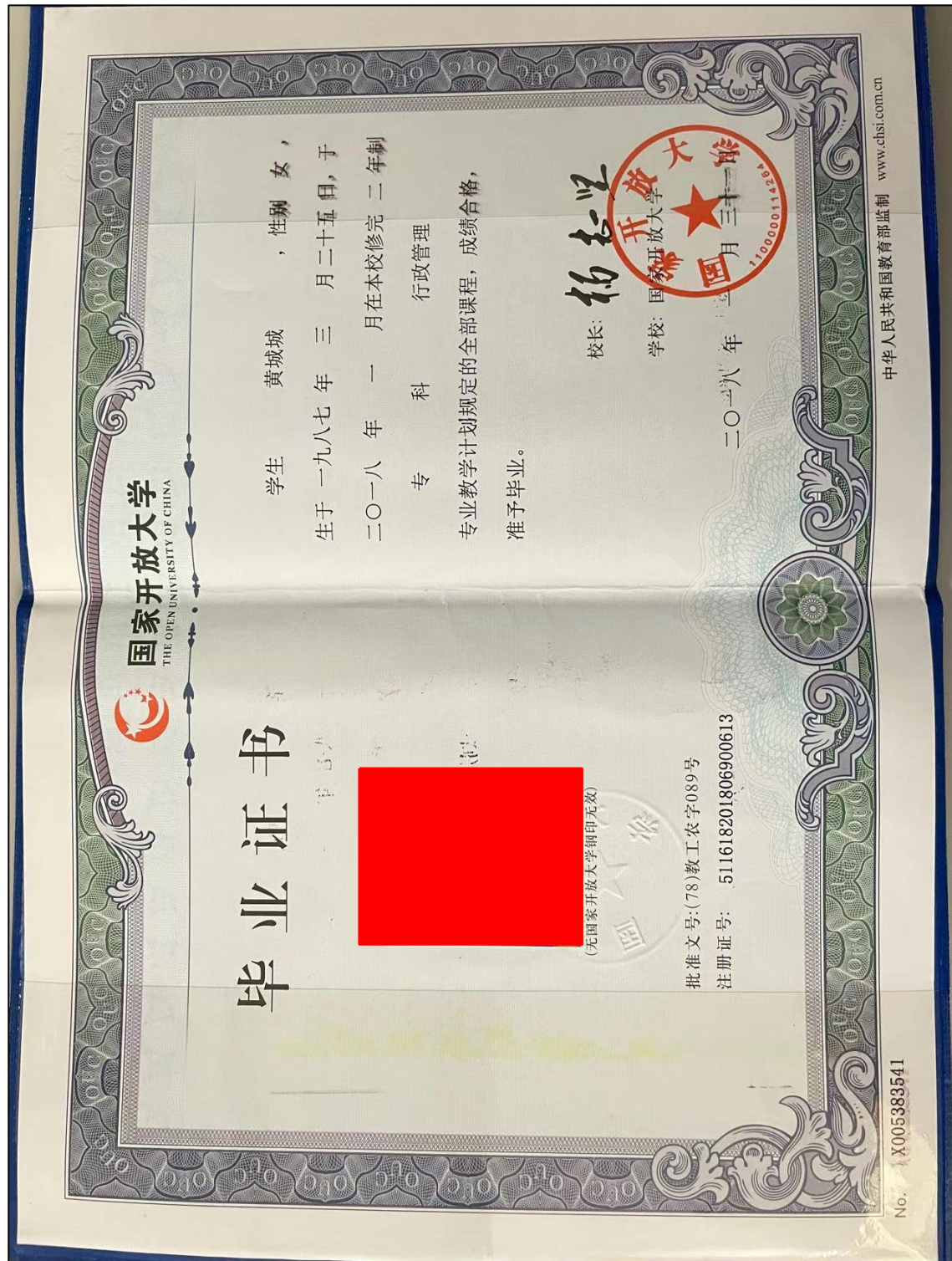
政府网站 找错
(https://bzss.cnca.cn/onlineFeedback)
(https://zwzgl.www.gov.cn/govzshg/zhongguo/1360001)
method=show&id=8974CA8FBD4733FBE5531C

在线客服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Id=CNCA-R-2021-813&certNumber=81322S1778R0M&showtemp=1&etId=&lot_number=0682c9d6c... 1/1

(三) 人员配备

学历证书



担任 3 年（含）以上项目经理的经历证明材料

证 明

黄城城，性别，女，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2017年2月至今在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工作，具有物业项目管理三年以上管理经验。

特此证明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

物岗证字第 334269214 号

黄城

同志于 2020 年 03 月 10 日至 2020 年 03 月 20 日

在全国城建培训中心

完成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

岗位培训，成绩合格，具备上岗资格，特发此证。

建培中

国

发证机关(盖章)

2020 年 04 月 日

黄城

1987 年 3 月

经理

姓名

出生年月

岗位职务

工作单位

308

社保

表单验证号码e7b9b4510d814f79951dff3cb679f1d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黄城城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信阳市浉河区南湾松树坦					邮政编码		464000		
单位名称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23-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857.52	3520.80	0.00	22		3520.80		6378.3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3-03-01	参保缴费	2023-03-01		参保缴费		2023-03-1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3579	●	3579		●		3579		-		
12	3756	●	3756		●		3756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12.19 15:26:25

打印时间：2024-12-19

劳动合同



信阳荣业保安

劳 动 合 同

甲 方： 信阳市荣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义军
 公司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中乐百花大厦 22 楼

乙 方： 黄城城 性别 女 年龄 36 岁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为 3 年，自 2023 年 5 月 6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5 日止，试用期 1 个月。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因工作需要，经考核和审查合格后，同意招（聘）乙方为本公司员工。

乙方应完成岗位所规定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

第三条 工作纪律

- 1、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坚决完成甲方交给的各项任务，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乙方因违法犯罪行为，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 2、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规定，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依法执勤，文明执勤。
- 3、坚守岗位，尽职尽责，敢于同一切不法分子作斗争。
- 4、爱护公用物资、执勤服装、标志、械具、严格操作规程和交接班手续，防止损坏、丢失和被盗。否则，责任人照价赔偿。
- 5、严格请、销假制度，不假外出、超假或擅离值守者，一律以旷工论处；凡出现旷工、迟到、早退、睡岗、喝酒上岗、岗上吸烟或不按规定着装等问题，均按相关条款予以处罚。
- 6、工作期间，服务态度端正，坚持文明执勤、诚恳待人，做到骂不还口、打不还手，严格请示报告，若擅自与他人发生争执或打架斗殴，造成他人伤害的，甲方概不承担任何法律与经济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承担，同时双方劳动关系即时自动中止。

第四条 工作时间安排

- 1、经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8 小时工作制度。
- 2、执行标准工时制时，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1 / 2



3、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时，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平均每月不超过240小时。

4、执行不定时工作制时，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 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拟任职务和岗位发放工资，试用期内乙方月工资为3500元，试用期满月工资为4000元。

第六条 保险福利

1、乙方因工负伤所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严格依据《民法典》执行。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规章制度

1、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并对职工进行教育。

2、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八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2、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3、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实行特殊保护。

4、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5、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的特种作业资格。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民法典》和国家及河南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解决，所达成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2015年5月3日

乙方（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